

证券代码：003816

证券简称：中国广核

公告编号：2025-061

债券代码：127110

债券简称：广核转债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5 年至 2027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 2024 年 10 月 23 日，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批准了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与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广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广核集团”，本公告中不包括本集团）之间综合服务、技术支持与维修服务、委托管理服务类日常关联交易于 2025 年度、2026 年度和 2027 年度预计总额上限均为人民币 56.55 亿元，其中综合服务、技术支持与维修服务于 2025 年度、2026 年度和 2027 年度预计总额上限均为人民币 56.40 亿元。具体情况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关于公司与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62）。

受本集团在建核电项目建设进展和对未来核电项目核准的预计等因素影响，本公司预计 2025 年度、2026 年度和 2027 年度接受中广核集团的餐饮、物业、交通、会务等综合服务增多，接受中广核集团的 DCS 供货、核岛设计、备件、数智化服务、环保及运维服务等技术服务增多；根据中广核集团新能源产业风电、光伏项目建设需要，由本集团提供的新能源项目设备监造及检验服务等技术服务增多。综上，为了满足本集团生产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本公司拟调整综合服务、技术支持与维修服务类日常关联交易最高年度款项，提供委托管理服务类日常关联交易最高年度款项不变，将 2025 年度金额上限增至 81.45 亿元、2026 年度金额上限增至 83.35 亿元、2027 年度金额上限增至 89.35 亿元。

2. 本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审议修订公司持续性关联交易相关年度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杨长利先生、高立刚先生、李历女士及庞松涛先生已按规定回避表决，该议案获其余 5 名非关联董事全票表决通过。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上述议案进行了审议，全票通过上述议案。

3. 本次调整增加的金额于 2025 年度、2026 年度和 2027 年度分别为 24.90 亿元、26.80 亿元和 32.80 亿元，均未达到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但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该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中广核将回避表决。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调整后上限

金额单位：人民币亿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年份	原预计金额	2025 年 1-7 月已发生金额	本次拟调整金额	调整后预计金额
综 合 服 务、技术支持与维修服务	中广核集团（除下列公司外）	本集团接受综合服务、提供综合服务、接受技术支持与维修服务、提供技术支持与维修服务	详见本公 告“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2025 年	21.58	7.09	9.30	30.88
				2026 年	19.84		10.26	30.10
				2027 年	19.96		9.37	29.33
	北京广利核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本集团提供综合服务、接受技术支持与维修服务、提供技术支持与维修服务		2025 年	15.54	8.12	7.49	23.03
				2026 年	15.90		6.30	22.20
				2027 年	15.43		12.98	28.41
	中广核白鹭综合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本集团接受综合服务、提供技术支持与维修服务		2025 年	10.60	5.76	3.22	13.82
				2026 年	11.80		4.38	16.18
				2027 年	12.14		4.69	16.83
	中广核智能科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本集团提供综合服务、接受技术支持与维修服务、提供技术支持与维修服务		2025 年	6.12	2.26	3.52	9.64
				2026 年	6.23		3.06	9.29
				2027 年	6.23		2.32	8.55
	深圳市核电机电安	本集团接受综合服务、提供综合服		2025 年	2.56	1.02	1.37	3.93
				2026 年	2.63		2.80	5.43

	装维修有 限公司	务、接受技术支持 与维修服务、提供 技术支持与维修 服务		2027 年	2.64		3.44	6.08	
	小计	本集团接受综合 服务、提供综合服 务、接受技术支持 与维修服务、提供 技术支持与维修 服务		2025 年	56.40		24.26	24.90	81.30
				2026 年	56.40			26.80	83.20
				2027 年	56.40			32.80	89.20
委托管理 服务	中广核	本公司提供委托 管理服务	2025 年	0.15	0.00	0.00	0.15		
			2026 年	0.15		0.00	0.15		
			2027 年	0.15		0.00	0.15		
总计				2025 年	56.55	24.26	24.90	81.45	
				2026 年	56.55		26.80	83.35	
				2027 年	56.55		32.80	89.35	

注：表格中若出现总数与表格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采用四舍五入所致；中广核集团与本集团开展关联交易业务的公司众多，本公司难以披露全部关联人信息，单独列式预计发生交易金额在 300 万以上且达到本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0.5%的单一关联人，其他关联人以中广核集团为口径进行合并列式。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序号	公司名称	相关信息
1	中广核	注册地址、住所、主要办公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02 号中广核大厦南楼 33 楼 法定代表人：杨长利 注册资本：1,487,337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面向国内外市场，提供核能发电、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水力发电等清洁和可再生能源电力产品；面向国内外市场，围绕清洁能源开发、建设、生产、供应与利用，提供以掌握核心技术和掌控产业链关键资源为目的的相关工业产品；面向国内外市场，提供与清洁能源开发、建设、生产与供应相关的专业化服务，提供与能源利用和消费相关的能效服务，提供与清洁能源业务相关的金融、公共事业等综合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10,715.72 亿元，净资产为 3,296.65 亿元；2024 年

		度实现营业总收入 1,537.80 亿元、利润总额 310.02 亿元、净利润 242.35 亿元（已经审计）；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为 11,250.06 亿元，净资产为 3,605.88 亿元；2025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723.42 亿元、利润总额 167.64 亿元、净利润 134.75 亿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中广核集团为本公司的关联人。
2	北京广利核系统工程有 限公司	注册地址、住所、主要办公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永丰路 5 号院 5 号楼 1 层 101 法定代表人：孙永滨 注册资本：15,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工程管理服务；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核电设备成套及工程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机械设备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五金产品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集成电路设计；会议及展览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消防技术服务；消防器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民用核安全设备设计；民用核安全设备制造；民用核安全设备安装；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23.04 亿元，净资产为 8.23 亿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 18.41 亿元、利润总额 2.30 亿元、净利润 1.96 亿元（已经审计）；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为 29.11 亿元，净资产为 8.92 亿元；2025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8.23 亿元、利润总额 0.72 亿元、净利润 0.67 亿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的子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其为本公司的关联人。
3	中广核白鹭 综 合 服 务	注册地址、住所、主要办公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南园社区深南中路 2033 号统建楼办公楼 1、2、3、4 栋 4 栋 13 楼整层

(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俊杰 注册资本：54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物业管理；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国内贸易代理；办公服务；居民日常生活服务；企业管理；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家政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礼仪服务；咨询策划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承接档案服务外包；环境卫生管理（不含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的处置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文化场馆管理服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园区管理服务；消防技术服务；通用设备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建筑物清洁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工程管理服务；餐饮管理；农副产品销售；外卖递送服务；商业、饮食、服务专用设备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汽车零配件零售；二手车经纪；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汽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洗车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安全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白蚁防治服务；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室内空气污染治理；森林改培；森林经营和管护；人工造林；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林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停车场服务；机动车充电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紧急救援服务；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服务；日用电器修理；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家用电器安装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机动车修理和维护；花卉种植；礼品花卉销售；水果种植；蔬菜种植；树木种植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餐饮服务；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烟草制品零售；道路旅客运输经营；室内环境检测；劳务派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1.35 亿元，净资产为 0.50 亿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 1.23 亿元、利润总额 0.07 亿元、净利润 0.05 亿元（已经审
-----------------	---

		计);截至2025年6月30日,总资产为7.62亿元,净资产为2.16亿元;2025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总收入7.73亿元、利润总额1.13亿元、净利润1.12亿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的子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其为本公司的关联人。
4	中广核智能科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住所、主要办公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黄阁北路475号天安数码创业园2号厂房中广核901 法定代表人:张春雷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工业、能源、城市领域自动化、智能化控制系统和设备、传感器、测量仪器仪表的研发、设计、集成、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信息系统设计、集成、运行维护;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软件的开发、销售及及服务;自动化工程、智能系统工程、电子工程、机电工程的项目管理、设计与施工;自产品及配件、仪器仪表、电子产品、通讯设备、机电设备的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智能控制系统集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工业、能源、城市领域自动化、智能化控制系统和设备、传感器、测量仪器仪表的生产。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8.49亿元,净资产为3.51亿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9.16亿元、利润总额1.03亿元、净利润0.94亿元(已经审计);截至2025年6月30日,总资产为7.74亿元,净资产为3.76亿元;2025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总收入3.19亿元、利润总额0.41亿元、净利润0.25亿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的子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其为本公司的关联人。
5	深圳市核电机电安装维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住所、主要办公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街道鹏城社区核电核服办公大楼412 法定代表人:张国财 注册资本:3,921.568627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调试工程技术支持、咨询；电梯、自动扶梯及起重机的销售，机电配件、五金交电、水暖器材销售（以上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环保工程，供水工程，给排水工程，机电、制冷、通风设备、家用电器的维修；建筑安装工程劳务分包；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电力设施承装、修、试业务，电子与智能化工程，管道工程，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电力工程；核电站核岛及常规岛维修服务；制冷空调设备安装、维修及技术咨询，消防技术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环境卫生管理（不含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的处置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紧急救援服务、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服务；计量技术服务；通用设备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日用电器修理；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机械设备租赁；特种设备出租；装卸搬运；运输设备租赁服务；无船承运业务；汽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洗车服务；机动车修理和维护。（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是：乘客电梯、载货电梯、杂物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电梯的安装、技术咨询及上门维修，桥式起重机、门式起重机、轻小型起重设备的安装和上门维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1.33 亿元，净资产为 0.57 亿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 2.39 亿元、利润总额 0.06 亿元、净利润 0.04 亿元（已经审计）；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为 1.84 亿元，净资产为 0.76 亿元；2025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1.57 亿元、利润总额 0.15 亿元、净利润 0.15 亿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的子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其为本公司的关联人。
--	--

经查询，截至本公告日期，中广核及上述各关联人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中广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规、条例及其《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过去三年，中广核整体经营业绩持续创优，

国务院国资委考核连续为 A。中广核集团是国资委监管下的大型清洁能源集团，拥有核能、核燃料、新能源、非动力核技术、数字化、科技型环保、产业金融及其它产业。中广核集团与本集团长期合作，为本集团提供优质的餐饮、物业、交通等后勤类综合服务，及核电项目建设及运营相关设备、备件及运维等技术服务；同时也作为客户采购本集团的招聘、宣传等综合服务，及风电和光伏等新能源项目有关设备监造和检测等技术服务。相关协议中约定的定价原则是依据市场化原则制定，交易金额上限的设定是基于历史交易量、双方生产能力、服务能力、需求情况以及相关市场价格变化等因素而确定。因此，上述关联人有能力按协议约定向本集团提供相关综合服务、技术支持与维修服务，并会按照协议约定采购本集团的综合服务和技术支持与维修服务。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一）日常关联交易协议（2025-2027 年度）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经董事会批准签订了《2025 年至 2027 年综合服务框架协议》《2025 年至 2027 年技术支持与维修服务框架协议》《2025 年至 2027 年委托管理框架协议》，确定了服务范围，上述协议均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有效期三年。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增加的上限所涉及服务与《2025 年至 2027 年综合服务框架协议》《2025 年至 2027 年技术支持与维修服务框架协议》一致，不涉及对《2025 年至 2027 年委托管理框架协议》相关年度上限的调整。

（二）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增加的上限所涉及服务内容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与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经董事会批准签订的《2025 年至 2027 年综合服务框架协议》《2025 年至 2027 年技术支持与维修服务框架协议》一致，按照如下顺序对拟进行的服务定价：

（1）政府定价及政府指导价：倘于任何时候，政府定价适用于任何特定产品或服务，则该等产品或服务将按适用的政府定价提供。倘政府有指导性费用标准的，则在政府指导价的基础上协商定价。

（2）市场价格：独立第三方按正常商业条款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提供相同或类似产品、技术或服务的价格。

（3）协议价格：在合理成本的基础上加上一定的合理利润而确定的价格。

有关上述协议服务范围和定价政策及依据的具体情况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关于公司与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62）。

四、调整日常关联交易年度上限情况

（一）2025 年至 2027 年综合服务框架协议相关年度最高款项调整

1.本集团接受综合服务的内容主要为向中广核集团采购的餐饮、物业、交通、会务等后勤服务，2025 年至 2027 年年度交易最高款项分别由 18.1 亿元、19.5 亿元和 19.7 亿元，调增至 22.0 亿元、25.0 亿元和 26.0 亿元，主要由于：

（1）本公司于 2025 年 1 月份收购中广核台山第二核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山第二核电”），其向中广核集团采购的综合服务未包含在 2024 年签署的相关关联交易框架协议预测范围内，该部分业务于 2025 年至 2027 年平均每年发生约 0.3 亿元；

（2）根据在建核电项目建设进展，于 2025 年增加约 1.0 亿元，2026 年、2027 年平均每年增加约 1.8 亿元；

（3）本集团承接中广核集团风电、光伏项目设备监造及检测业务增多，进而增加对后勤服务需求，于 2025 年至 2027 年平均每年增加约 0.3 亿元；

（4）本集团其他子公司对综合服务的需求分别有少量增加。

2.提供综合服务的相关年度最高款项无需调整。

（二）2025 年至 2027 年技术支持与维修服务框架协议相关年度最高款项调整

1.本集团接受技术支持与维修服务内容主要为向中广核集团采购的备件、数智化服务、环保及运维服务等技术服务，2025 年至 2027 年年度交易最高款项分别由 34.3 亿元、34.5 亿元和 34.3 亿元，调增至 54.0 亿元、55.0 亿元和 60.0 亿元。主要由于：

（1）本集团对在建及待核准核电项目有关 DCS 供货等数智化服务、核岛联合设计等服务的需求增加，2025 年增加约 7.75 亿元、2026 年增加约 10.10 亿元、2027 年增加约 15.93 亿元；

（2）根据科研项目新签署的合同及目前执行情况，2025 年增加约 3.74 亿元、

2026 年增加约 3.27 亿元、2027 年增加约 1.72 亿元；

（3）根据机组大修及环境保护需要，本集团接受环保和设备维修业务增加，2025 年增加约 2.12 亿元、2026 年增加约 2.58 亿元、2027 年增加约 3.14 亿元；

（4）随着数智化转型的推进，各公司对数智化系统或软件的开发和实施投入分别有所增加，2025 年增加约 1.90 亿元、2026 年增加约 2.14 亿元、2027 年增加约 2.24 亿元；

（5）根据备件储备安排，各在运核电站采购备件增多，2025 年增加约 0.78 亿元、2026 年增加约 0.26 亿元、2027 年增加约 0.36 亿元；

（6）本公司拟收购的中广核集团保留核电项目在机组投产前后对备件、数智化服务、环保及运维服务等服务的需求增加，2025 年增加约 0.76 亿元、2026 年增加约 2.04 亿元、2027 年增加约 2.09 亿元。

2.本集团提供技术支持与维修服务内容主要为向中广核集团提供的维修服务、生产准备服务、技术研究与专家支持服务等技术服务，2025 年、2026 年和 2027 年交易最高款项需要分别由 3.0 亿元、1.4 亿元和 1.4 亿元，调增至 4.3 亿元、2.2 亿元和 2.2 亿元。

（1）根据苍南 1 号和 2 号机组建设进展，由本集团提供的生产准备服务增加，2025 年增加金额约 0.5 亿元；

（2）本集团向中广核集团风电、光伏项目提供的设备监造及检验等服务预计增加，2025 年增加金额约 0.7 亿元、2026 年增加金额约 0.5 亿元、2027 年增加金额约 0.5 亿元。

综上，为了满足本集团生产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本公司拟调整综合服务、技术支持与维修服务类日常关联交易相关年度最高款项，提供委托管理服务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最高款项不变，将 2025 年度金额上限增至 81.45 亿元、2026 年度金额上限增至 83.35 亿元、2027 年度金额上限增至 89.35 亿元。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本公司已于 2014 年 11 月 21 日与中广核订立《综合服务框架协议》和《技术支持与维修服务框架协议》，至今已分别完成三次续签。

（1）综合服务框架协议：本公司自成立起一直于日常及一般业务过程中向

中广核集团采购综合服务。例如，中广核白鹭综合服务（深圳）有限公司为一家综合服务公司，专注于提供各种符合核电行业标准的综合及稳定的服务，本集团向其采购餐饮、物业、交通等后勤服务。鉴于中广核集团提供此类优质及高标准服务，继续获取中广核集团所提供的服务将对本集团有利。

本集团也在日常及一般业务过程中向中广核集团提供若干综合服务。例如，本集团一直向中广核集团提供校园招聘服务。这将使本集团及中广核集团互相受益，从而继续向彼此提供上述服务。

（2）技术支持与维修服务框架协议：本集团于日常及一般业务过程中向中广核集团采购技术支持与维修服务。例如，中广核数字化产业下的北京广利核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中广核智能科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专注于 DCS 供货、软硬件供货和开发及提供相关运维服务，本集团向其采购 DCS 系统及相关备件和运维服务、数智化服务等；深圳市核机电安装维修有限公司专注于提供核电机组大修及厂区、生活区电力设施维修等服务，本集团向其采购核电机组大修辅助、核岛系统和大修设备运维、电梯及空调等电力设施的维修服务。

另一方面，本集团的子公司（例如中广核核电运营有限公司等）一直向中广核集团提供备件服务、生产培训服务、维修服务、生产准备服务、技术研究及专家支持服务有关的技术支持与维修服务。

（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付款周期和方式由双方参照有关交易及正常业务惯例确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六、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2025 年 8 月 22 日，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审议修订公司持续性关联交易相关年度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追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生产发展实际需要，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并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七、保荐人意见

公司追加2025年至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情况属于正常业务往来，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信息披露程序，保荐人对本次关联交易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次会议决议；
- 3.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